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 数字政府改革建设2020年工作要点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20〕31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《揭阳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2020年工作要点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执行中遇到的问题，请径向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反映，并于第三季度、第四季度结束前5个工作日内将工作落实情况反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（电子版一并发送至jy8530322@163.com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5月31日

揭阳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2020年工作要点

2020年是广东“数字政府”改革建设攻坚之年。做好我市2020年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，要贯彻落实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数字政府改革建设2020年工作



要点的通知》（粤办函〔2020〕20号）工作部署，按照“全省一盘棋”工作思路，进一步夯实数字政府基础能力，擦亮“粤系列”移动应用品牌，强化省市县改革协同，加大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的支撑力度，加快政府职能转变，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水平，改善营商环境和民生服务。

一、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

充分发挥数字政府平台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支撑作用，在信息发布、数据分析和在线服务等方面持续发力，让数据多跑路，让企业、群众办事少出门，更好实现网上快捷办事、平安办事、健康办事，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。

（一）加强疫情数据共享。围绕严格控制传染源、切断传播途径、保护易感人群等业务需求，做好防疫数据动态采集。配合省的工作部署，依托公安专网及时接收、归集我市防疫数据，分类、分级开展防疫数据的共享和应用，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信息支撑。（市公安局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）

（二）加强防控数据分析应用。依托疫情数据分析平台，对相关数据进行实时监测和动态分析，实现对重点地区来揭人员精准追踪、管理和服务。利用“粤省事”平台的“入粤登记”“省内通行登记”“粤康码”和疫情防控专区等服务板块，提高数据采集和分析效率，及时发布和推送权威疫情信息，为群众提供疫情线索寻人、个人健康申报、疫情群众监督、行程卡等便民服务。（市直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）



（三）优化在线政务服务。依托“粤省事”“粤商通”“广东政务服务网”等数字政府一体化平台，梳理群众常用、急用的高频服务事项，进一步优化在线服务流程，让更多事项实现在线办理、不见面审批、不出门办事。加大“粤政易”协同办公平台的推广应用力度，实现在线审批、远程开会，减少人员聚集。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）

二、擦亮“粤系列”移动应用品牌

在省的统一部署下，充分利用数字政府集约化建设规模效应，打破“数据壁垒”，打通政务服务关键环节，优化平台使用体验，进一步擦亮“粤系列”移动应用品牌，为企业、群众和公务人员提供更优质的服务。

（四）粤省事。拓展“粤省事”服务事项覆盖范围，继续大力推动214项高频民生服务事项上线，积极开展中小學生入学报名、特殊门诊医保报销等与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特色服务上线。明确“粤省事”运维单位、进驻事项所属单位的职责分工，完善上线事项办理流程，进一步提升群众办事体验。加大宣传推广力度，加快推进“场景应用”，力争实名注册用户数突破200万。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，市教育局、社保基金管理局等单位配合）

（五）粤商通。按省统一部署，推动市场监管、税务、海关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、科技创新、公共资源交易、用能报装、金融等领域企业高频服务事项入驻“粤商通”平台。以公积金业务为试点探索创新开展本地特色服务上线。开展多形式宣传推广活动，积极引导企业注册应用，为企业办理



日常业务提供“掌上服务”。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牵头）

（六）粤政易。全面推广使用政务微信移动办公平台和非涉密电子公文交换系统，切实提升办公办文效率。加快“粤政易”实名注册应用，确保政府序列公务人员全覆盖实名注册。加快建设全市统一OA平台，对接政务微信移动办公平台、非涉密电子公文交换系统，实现跨部门、跨层级的协同办公。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）

三、支撑重点领域改革建设工作取得新突破

充分发挥数字政府改革支撑牵引作用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一体部署、一体推进，以点带面推动其他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。

（七）深化审批制度改革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完善工程建设审批管理系统，推动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基本信息和审批数据全面共享和实时同步。加快建设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，充分利用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基础支撑能力，推进企业用水用气报装“一网通办”，实现全流程不见面审批。完善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，构建不动产登记“网上办”服务体系，实现24小时“不打烊”。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，实现一般登记3个工作日内、抵押登记1个工作日内办结。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自然资源局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）

（八）优化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加强与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接，抓好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，健全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评价体系。优化“办成



一件事”主题集成服务，实现不少于100项高频服务“一张表”“一套材料”办理。拓展电子印章、电子证照等在网上办事中的应用，推动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结果电子化。部署80台以上的政务服务一体机，推动服务下沉，实现政务服务一体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全覆盖和部分重点镇（街）覆盖。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）

（九）加强政务热线智能化建设。加强政务热线体系建设，推进政务热线平台智能化建设，优化人员配置，整合全市政务热线并延伸至基层，与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深度融合，对事项上线、政务办件、证照共享、结果送达等事项服务，开展全程监督、评价、投诉并及时反馈。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）

（十）推动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建设。积极开展我市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前期调研工作，并按省的统一部署，加快启动平台建设，对接国家、省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及省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管理平台等系统，推进规划信息互联互通、归集共享。（市发展改革局、自然资源局牵头）

（十一）配合做好“数字财政”综合管理平台部署应用。按省统一制定的财政核心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，梳理现有财政业务系统，建立全市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协调工作机制，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，确保“数字财政”综合管理平台在我市顺利部署，实现系统平稳过渡、业务无缝衔接，全面提升财政制度建设和治理能力水平。（市财政局牵头）



（十二）加快中小企业融资平台推广应用。加强“中小融”平台的服务宣传推广和数据归集共享工作，出台相关配套政策，引导金融机构聚集和中小企业注册使用。依托该平台提供中小微企业融资一站式服务，探索提升P2P风险预警和监管信息化水平。（市金融工作局牵头，市科技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等单位配合）

（十三）深化“智慧应急”体系建设。按省统一部署，围绕应急管理全链条，加快建设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，组织全域覆盖的感知通信“一张网”和预测预警预报综合防控“一张图”，打造扁平高效和移动便捷的管理服务工具，开展应急数据治理，建设融合通讯系统、“一张图”指挥决策系统，提升重点专项领域应急能力，构建快速响应和综合协调的应急指挥体系，打造共建共治共享共创的应急管理信息化新模式。（市应急管理局牵头）

（十四）提升生态环境监测监管一体化能力。根据省生态环境厅部署做好大数据专题数据中心、智慧生态云平台揭阳节点及有关站点站房建设工作，研究探索构建我市生态环境个性创新应用，充分用好生态环境监测、环评审批、固废管理、执法应用、固定污染源统一数据库等全省一体化业务系统，实现我市生态环境监测数据资源的集中管理、统一发布。加快推动信息化与治污攻坚深度融合，更好服务污染防治攻坚战。（市生态环境局牵头）

（十五）加快推进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。围绕服务健康广东战略部署和重大传染病防控要求，加快各级公立医疗



卫生机构及村卫生室接入政务外网，健全完善全市卫生健康业务网络。启动我市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建设，与省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互联互通，实现公共服务、医疗服务、医疗保障、药物管理、公共卫生、计划生育、综合管理等七大业务应用协同和监管。推广使用电子健康码，实现8家省试点医疗机构支持使用电子健康码。构建医疗保障信息化平台，提升待遇保障、医药服务管理、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、基金监管等方面数字化水平，助力建设具有广东特色的“智慧医保”“阳光医保”“安全医保”。（市卫生健康局、医保局牵头）

（十六）推进“智慧人社”建设。加快我市“智慧人社”项目建设，融入全省一体化“智慧人社”体系，实现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等业务在省一体化信息平台上统一办理、数据共享、服务协同。加强“互联网+”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，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数字化终身教育，提升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精准服务水平。探索推动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“一卡通”服务管理模式，实现社会保障卡覆盖率100%的目标，推动社会保障卡线上线下应用融合，深化社会保障卡在人社、民政、惠农、扶贫、医疗等领域应用。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）

（十七）提升交通运输数字化管理水平。利用数字化手段开展车辆超限超载改装治理、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和现场执法监督等工作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促进道路运输行业安全持续发展。推进港口码头指挥调度信息化建



设，充分发挥信息化在转变交通运输发展方式、提升交通运输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方面支撑保障作用。（市交通运输局牵头）

（十八）推进“数字水利”建设。启动“互联网+河长制”建设，打通信息共享通道，实现协同治水。利用覆盖省、市、县三级全业务、全流程水政执法综合业务管理应用平台，实现涉水违法案件发现、跟踪、报警自动化，水行政执法定时、定点、可视化以及案件处理规范化、标准化、精细化。（市水利局牵头）

（十九）发展“数字农业农村”模式。建立完整可视的市、县两级农村集体资产管理、农村承包地经营权管理一体化平台，积极对接省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。抓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，完善益农信息社建设，提升全市美丽乡村建设信息化管理水平，努力发展“数字农业农村”模式，为广东构建智慧农业新模式提供支撑。（市农业农村局牵头）

（二十）完善精准扶贫数字化管理服务体系。围绕“六个精准”要求，加强扶贫建档立卡信息系统和大数据平台的信息管理工作，健全扶贫信息动态公开机制和扶贫数据会商制度，建立对返贫及新增贫困人口的监测预警机制，加强扶贫与行业部门之间协调联动、数据共享，凝聚合力打赢脱贫攻坚战。（市扶贫办牵头）

（二十一）提升法治揭阳信息化水平。配合省做好法治广东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工作，争取尽快在我市部署应用，提升我市法治建设信息化水平，提高行政立法、规章和规范



性文件审查备案、行政复议等方面工作效能。推广行政执法“两平台”应用，深化行政执法大数据分析应用，丰富信息化、智能化执法手段，规范行政执法程序。（市司法局牵头）

（二十二）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。加强和规范人口、车辆等公安基础数据的采集工作，推进公安基础数据与政务数据的深度融合应用，深化“打防管控服”智能化应用，推动社会治安防控从事后被动应对向事前精准预警、趋势预判和主动服务转变，从“单打独斗”向“共建共治”转变，积极支撑平安揭阳建设，切实提升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。（市公安局牵头）

（二十三）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化建设。利用省自然资源一体化数据库建设成果，整合我市国土空间数据，建设完善市、县两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，实现与上级平台规划数据共享和同步更新，服务国土空间规划工作，为政府部门提供自然资源数据支撑，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。（市自然资源局牵头）

四、积极学习样板地市先进经验

根据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“扬长补短计划”推荐的典型案例，积极组织学习样板地市经验，加强交流沟通，结合本地实际，复制推广相关试点经验和典型案例，努力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再优化、基层减负便民再深入、政务服务水平再提质和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再提升。

（二十四）推动全市营商环境再优化。



学习东莞、肇庆市典型案例，推广不动产智能化申办、电子化审批；（市自然资源局牵头）

学习佛山市典型案例，推广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全流程审批；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）

学习江门市典型案例，推广“微信+智能审批”在商事登记中的应用；（市市场监管局牵头）

学习广州市典型案例，推广共享盾在公共资源交易中的应用。（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牵头）

（二十五）推动全市基层减负便民再深入。

学习广州市越秀区典型案例，推广在城市社区的基层减负便民应用建设；学习韶关市典型案例，推广在市县村镇四级的基层减负便民应用建设。[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牵头]

（二十六）推动全市政务服务水平再提质。

学习肇庆市典型案例，推广“一次办成一件事”智能精细化政务服务模式；学习深圳市典型案例，推广无人干预自动审批（秒批）改革；学习佛山市典型案例，推广政务热线智能化。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）

（二十七）推动全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再提升。

学习佛山市高明区典型案例，推广基于智慧市场监管平台实现“互联网+监管”；（市市场监管局牵头）

学习珠海市典型案例，推广“城市运行一网统管”；（市自然资源局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）

学习深圳市龙华区典型案例，推广“党建+科技+治理”



的基层社会治理模式。[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牵头]

五、夯实数字政府基础能力

继续推进政务云、政务网和数据中心建设，构建数据治理共建、共治、共享工作格局。加强新技术在政务服务领域的应用，提升自主创新核心能力，守住安全底线，进一步夯实数字政府基础能力。

（二十八）继续推进政务云、政务网和数据中心建设。按照“全省一片云”规划，完善广东省“数字政府”政务云平台揭阳节点的建设管理，按照“先易后难、成熟一个迁移一个”原则，有序推动我市非涉密政务信息系统部署上云。按照国家、省有关技术规范和工作部署，进一步完善我市政务外网建设，积极推进政务外网IPv6改造和边界安全建设。按省统一部署，配合推进省政务大数据中心省市一体化地市分节点建设，推动全省政务数据资源纵向贯通和共享共用。

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）

（二十九）全面深化数据治理。依托省政务大数据中心和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，提高市直部门共享数据挂接率、数据鲜活率，推动政务信息资源共享。公布我市政务服务事项免证办清单，“免证办”事项不低于150项。优先开通常用证照发证服务和高频事项用证服务，以“粤省事”电子身份认证为基础，把电子用证落实到审批环节，实现群众办事“免证办”。（市直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）

（三十）不断提升安全防范能力。利用省级网络安全



罩、政务外网互联网出口APT监测、威胁情报分析等方式提升政务外网边界安全监测能力，开展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，逐步提高政务云平台及业务系统的密码防护水平。加强信息系统上线前风险评估，强化网络安全审计，确保广东省“数字政府”政务云平台揭阳节点安全合规运行。完善应急响应机制，加强应急响应演练，持续优化网络安全应急响应能力。（市直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）

（三十一）探索推进区块链技术应用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区块链技术应用的重要讲话精神，以提升政务服务和行政管理水平为目标，探索研究推进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据共享体系和政务应用平台建设，并在协同办公、精准扶贫、不动产登记、重要商品监管、金融服务与监管、取水许可证电子证照流程管理、跨境物流监管、行政执法监管等领域开展探索，初步形成具有代表性的区块链技术创新政务服务应用场景。（市直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）